

信电学院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和《中国农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办法》（研生[2022]8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特制订信电学院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具体内容如下：

一. 组织管理

1. 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 漫 景 发

副组长：李振波

成 员：林建涵 井天军 王忠义 孙 红 孙瑞志 段青玲 王鹏新

穆维松 薛一鸣 陈一飞 安 冬 耿光飞 苏 娟

2. 招生复试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景 发

组 员：秦 颖 王文成 杜松怀 赵 明 李民赞 叶海建

3. 复试小组

学院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且身体健康的导师作为复试专家，组成复试小组。

4. 招生复试秘书小组

许朝辉 李 瑶 宋子豪

二. 接收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学期间学习成绩优秀，能够取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
4. 身心健康，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5. 符合“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条件的推免生，须取得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设有民教处的由民教处负责，未设民教处的由高教处负

责) 同意并与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签订的“国家定向培养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定向协议书”。

三、接收办法

(一) 名额使用

1. 硕士推免生和直博生分别占用学院 2024 年硕士生和博士生招生计划。
2. 未完成接收推免生计划的专业, 余量将用于公开招考。
3. 保留研究生入学资格参加研究生支教团的学生以及“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计划”等特殊专项推免生, 按接收类型由学校单列下达招生计划。

(二) 报名及复试

1. 学校推免预报名系统报名

我校实行推免预报名制度。9 月 9 日至 9 月 16 日期间, 已经在我校“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填报信息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提交成功后下载保存《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志愿填报信息表》。

2. 确定进入复试推免生名单

各学科根据报名情况及招生名额确定参加我院推免生复试的名单, 名单将于学院网站 (<http://cice.cau.edu.cn/>) 公布。

3. 加入 2024 信电推免复试 QQ 群

所有计划申请参加信电学院推免生复试的校内外考生都需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00 前加入信电 2024 推免复试 QQ 群。群号: 790170278。入群时需署名“报考专业+姓名”。为了便于工作, 没有获得推免生资格同学请勿入群, 届时将关闭加群功能。因没有入群, 而无法接收推免复试相关通知的, 责任自负。

四、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时间: 9 月 23 日上午 10:00—12:00

资格审查地点: 信电楼一层大厅

审查内容:

1. 身份证

2. 《中国农业大学推免生预报名信息表》；
3. 加盖本科就读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最新成绩单；
4. 外语水平证明（大学英语四级、六级考试、托福、雅思、PETS 等成绩单）；
5. 推免资格证明。

五、复试

1. 复试时间

笔试：9月23日13:30-15:00

面试：9月24日8:30开始；如24日无法完成，将延迟到25日。

2. 复试小组

复试小组按学科划分，正副组长由各学科负责人、党支部书记或系主任担任，小组成员5人。复试小组成员于复试前一天报院科研与研究生管理科。

3. 复试形式及要求

复试形式为笔试和面试。面试时有详细记录并全程录像，面试记录、复试表将存入录取考生档案。

4. 复试内容

笔试：专业水平考核

（招生代码：081200、085404、095136--专业水平考核：数据库原理；招生代码 080800、085801-专业水平考核：电气工程知识综合（含电路、电机、发电厂电气部分、继电保护、电力系统分析）；招生代码 082804、085401-专业水平考核：电子技术大综合（含模拟电子技术、数字电子技术、微机原理与接口技术）

面试：综合考察学生的思想品德、创新意识、基础知识、实验（实践）技能、逻辑思维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综合分析能力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等。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考核方式为当场提问或抽题当场作答。考核项目所占分数比例见附件《面试小组打分表》。

5. 复试成绩

实行百分制，笔试占比40%，面试占比60%。60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 公布复试结果

复试结束后，各复试小组按复试成绩进行排名，并将复试小组组长签字后的排名表、复试记录表统一交院科研与研究生管理科。学院将根据招生指标及综合排名，在学院网站上公示通过复试的考生名单。

7. 学生与导师双向选择。

通过复试的学生，方能与导师双向选择。如有考生放弃，按复试排名依次递补。

所有通过复试考生，经导师考核同意接收后，由导师填写《接收免推生意见表》一份于9月27日下午16:00前交至各复试小组组长，复试小组组长审核后统一交院科研与研究生管理科。

8. 登录推免系统完成推免接收

- 1) 推免生接收工作必须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完成。
- 2) 通过我院复试且有导师接收的推免生必须于9月29日起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填写报考志愿、接收、确认我院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我院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通过我院复试的学生发送复试通知。接收复试通知后发放待录取通知。请学生收到通知于1小时内同意参加复试及同意录取。过时将视为放弃推免录取资格，我院将根据排名依次递补发放复试及待录取通知。不确认同意录取，造成最终无法录取的结果由考生自负。未进入该系统的复试录取无效。

五、录取名单公示

完成推免服务系统录取确认的推免生可按照学术型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和直博生录取。拟录取名单将于9月30日在学院网上公示，公示时间十天。10月15日学院将拟录取名单电子版上交研究生院，10月18日报送经主管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拟录取名单到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六、其它

我院根据推免生复试及招生计划完成情况，决定是否进行第二次复试。如进行第二次复试，于10月8日在网上公布通知。10月8日没有公布通知，视为我院推免生复试工作已经结束。

七、监督

本复试及录取接受各方监督。

学院招生投诉举报电话：010-62736755

研究生院招生投诉举报电话：010-62732880

学校纪检监察举报电话：010-62736994

北京教育考试院监督电话：010-82837456

本复试办法未尽事宜参见《[中国农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办法](#)》，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拥有对该复试细则解释权。

2023年9月19日